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中牧股份 编号:临 2007-18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以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表决事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其他 5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的议案。

以 5 票同意通过。(详见关联交易公告)

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中牧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19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为整合公司在兰州的资源,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提供战略保障,拟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截止 2006 年 12 月,兰州中亚药械厂经剥离后的总资产为 445.51 万元,评估值为 6698.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7.47 万元,评估值为 6504.32 万元。兰州中亚药械厂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牧集团”)所属全资子公司中亚生物保健品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兼并该公司的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故此项事项作为关联交易单独公示。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对该项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农发集团副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中牧集团总经理毛振家先生,中牧集团副总经理王志良先生、余海非先生、张春新先生表决时予以回避,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

鉴于该事项的交易金额已超过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5%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998645.57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此项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

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整合公司在兰州的资源,为下一步发展提供战略保障,同意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定价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价格确定。关联交易的表决符合法定程序,交易行为符合公平原则和公司的市场战略,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中牧集团法定代表人:毛振家。公司成立于 1982 年,注册资本 48708.5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兽药经营、销售定量包装食品含乳食品粮油、畜牧产品生产、销售;草产品、饲料添加剂、大宗饲料原料、宠物食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机械设备、化工产品、汽车的销售;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公司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主胡同 31 号 917 室。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牧集团持有本公司 22,80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 39,000 万股的 58.46%,为公司控股股东。属《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

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及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1. 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兰州中亚药械厂。兰州中亚药械厂是 1998 年中牧集团将其所有的业务(兰州生物药厂的主体)剥离上市,组建了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剥离后资产为基础组建的存续企业,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999 年 2 月 20 日的 2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兽用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复合肥的生产、销售。公司住所为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 2 号。

2. 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公司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的交易金额为 6504.32 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 83.36	83.36	83.44	0.09	0.10
长期投资	2 -	-	-	-	-
固定资产	3 76.38	76.38	72.13	-4.25	-5.56
其中:在建工程	4 -	-	-	-	-
流动负债	5 28.90	28.90	32.26	3.36	15.10
设备	6 47.48	47.48	38.87	-8.61	-18.13
无形资产	7 285.77	285.77	6,542.71	6,256.94	2,189.49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285.77	285.77	6,542.71	6,256.94	2,189.49
其它资产	9 -	-	-	-	-
资产总计	10 446.51	446.51	6,698.29	6,252.78	1,403.52
流动负债	11 258.03	258.03	193.97	-64.06	-24.83
长期负债	12 -	-	-	-	-
负债总计	13 258.03	258.03	193.97	-64.06	-24.83
净资产	14 187.47	187.47	6,504.32	6,256.94	3,369.45

此次评估的兰州中亚药械厂土地使用权共为四宗土地,其中包括两宗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面积共计 44497.82 平方米)、两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

权(面积共计 67441.69 平方米),由于划拨土地成本较低,加之近年来兰州市城市规划及房地产的发展,使得该部分土地增值较大。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整合公司在兰州的资源,为下一步发展提供战略保障,同意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此举有利于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交易价格按照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符合市场公平原则。

此前公司所属兰州生物药厂一直租用中牧集团及兰州中亚药械厂的土地,由于房地所有人不统一造成公司在兰州新建的部分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一直未能办理房产证属证明(详见 2005 年 9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2006 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购买了中牧集团名下的一部分土地(详见 2006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兰州厂在该部分土地上的厂房及其他建筑物已办理了相应的房产证明。此次兼并兰州中亚药械厂,公司将彻底解决这一历史遗留问题,确保了资产安全,同时,为公司下一步在兰州厂的整体规划提供了资源保障。

七、从年初至披露日与中牧集团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中牧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采购大宗原料金额为 178443.4 万元。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 北京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一日

**兰州中亚药械厂
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科华评报字(2007)第 078 号

重要提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由于存在影响评估结论的因素,报告使用者应特别关注资产评估报告书“十、特别事项说明”所述内容。

兰州中亚药械厂(以下简称“兰州药械厂”)系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牧集团”)的三级全资企业。根据中牧集团第六十届会议纪要内容及《兰州中亚药械厂资产剥离调整方案》,中牧集团拟将兰州药械厂部分资产及负债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审会计报表为基础进行剥离,拟将剥离后整体企业资产进行转让。

根据中牧集团第六十届会议纪要内容及《兰州中亚药械厂资产剥离调整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编号:临 2007-2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暨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同意公司关于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1. 发行规模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

2. 向原有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公司原有股东进行配售。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债券期限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 5 至 10 年(含当年),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具体期限。

4. 募集资金用途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吴泾热电厂厂改造项目和淮沪煤电有限公司之建集煤矿项目。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5.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期满之日结束。

6. 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具体制定每一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期限、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每一期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是否设计回售或赎回等创新条款、是否有担保及担保方式等事项。

2.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相关的法律文件。

3.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事宜。

4. 分期发行安排

5. 同意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时间:2007 年 10 月 30 日(周一)上午 9 时

会议期限:半天。

(一)会议地点:上海久事大厦 30 层会议中心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近东门路)。

(二)会议议题

1. 预审会议公司关于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 发行规模

3) 债券期限

4) 募集资金用途

5)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6) 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7) 其他事项

8) 会议议程

9) 会议材料

10) 其他事项

11) 其他事项

12) 其他事项

13) 其他事项

14) 其他事项

15) 其他事项

16) 其他事项

17) 其他事项

18) 其他事项

19) 其他事项

20) 其他事项

21) 其他事项

22) 其他事项

23) 其他事项

24) 其他事项

25) 其他事项

26) 其他事项

27) 其他事项

28) 其他事项

29) 其他事项

30) 其他事项

31) 其他事项

32) 其他事项

33) 其他事项

34) 其他事项